

证券代码：836195

证券简称：吉星智能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福建吉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委托理财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委托理财概述

(一) 委托理财目的

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，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，利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基金、债券及银行低风险理财产品，提升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，提高公司整体收益。

(二) 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

管理层有权在任意时点购买基金、债券及银行低风险理财产品等投资的总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1,700 万元（含 1,700 万元）。在该额度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，任一时点获得的累计净收益可进行再投资，再投资的金额不包含上述额度内。公司授权总经理具体实施基金、债券及银行低风险理财产品等投资的有关事项。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闲置资金。

(三) 委托理财方式

1、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

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理财投资的总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1,700 万元（含 1,700 万元）。在该额度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，任一时点获得的累计净收益可进行再投资，再投资的金额不包含上述额度内。

(四) 委托理财期限

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。

（五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二、 审议程序

2025 年 4 月 26 日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、基金、债券等投资的议案》。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

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或低风险、期限短、流动性好的品种，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、风险可控；另一方面拟配置风险较高、流动性好，收益也较高的基金、债券，但不排除受市场风险、信用风险和操作风险的影响。为了防范可能出现的风险，公司财务部指定专人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、分析，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，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。

四、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

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，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，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基金、债券及银行低风险理财产品，有利于提升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，提高公司整体收益。

五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福建吉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福建吉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8 日